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lliMark AI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微智碼(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1)

網址：<http://www.intellimarkai.com.hk>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中微智碼(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佈載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中期報告**」)全文，符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佈隨附資料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之中期報告的印刷版本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的股東，並刊登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ntellimarkai.com.hk](http://www.intellimarkai.com.hk)供閱覽。

承董事會命

**中微智碼(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衛宏**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3)名執行董事張衛宏先生、劉進發先生及陳曉筠女士，以及三(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春茂博士、譚榮健先生及方曉龍先生。

本公佈乃根據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而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宜，以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登載日期起計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保留七日。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於**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根據**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報告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之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而本報告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收益	5	20,101	28,936
銷售及提供服務之成本		<b>(17,123)</b>	(24,294)
毛利		2,978	4,642
其他收入		437	743
銷售開支		(25)	(32)
行政開支		<b>(28,205)</b>	(7,441)
經營虧損		<b>(24,815)</b>	(2,088)
財務成本	6	<b>(37)</b>	(16)
除稅前虧損		<b>(24,852)</b>	(2,104)
所得稅開支	7	-	-
期內虧損	8	<b>(24,852)</b>	(2,104)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b>(24,437)</b>	(2,096)
非控股權益		<b>(415)</b>	(8)
		<b>(24,852)</b>	(2,104)
每股虧損	9		
基本(每股港仙)		<b>(3.02)</b>	(0.26)
攤簿(每股港仙)		<b>(3.02)</b>	(0.26)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虧損)	<b>(24,852)</b>	(2,104)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b>(403)</b>	(44)
除稅後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b>(403)</b>	(44)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b>(25,255)</b>	(2,148)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b>(24,840)</b>	(2,140)
非控股權益	<b>(415)</b>	(8)
	<b>(25,255)</b>	(2,148)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695	857
使用權資產		779	1,231
非流動資產總額		1,474	2,088
<b>流動資產</b>			
存貨		3,508	2,071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12	54,542	30,017
應收貸款		9,000	11,500
銀行及現金結存		9,752	11,883
流動資產總額		76,802	55,471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13	76,139	29,822
租賃負債		1,207	1,207
僱員福利責任		3,650	3,396
即期稅項負債		480	482
流動負債總額		81,476	34,907
(流動負債淨額) / 流動資產淨值		(4,674)	20,56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200)	22,652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b>319</b>	916
(負債淨值)／資產淨值		<b>(3,519)</b>	21,736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	<b>266,079</b>	267,702
儲備		<b>(249,204)</b>	(225,98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16,875</b>	(20,394)
非控股權益		<b>(20,394)</b>	(19,979)
權益總額		<b>(3,519)</b>	21,736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269,325	707,314	1,429	150	(927,011)	51,207	(19,980)	31,22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44)	-	(2,096)	(2,140)	(8)	(2,14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9,325	707,314	1,385	150	(929,107)	49,067	(19,988)	29,079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	267,702	708,937	844	150	(935,918)	41,715	(19,979)	21,736
兌換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為普通股	(1,623)	1,623	-	-	-	-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403)	-	(24,437)	(24,840)	(415)	(25,25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6,079	710,560	441	150	(960,355)	16,875	(20,394)	(3,519)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b>(1,137)</b>	(5,117)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777)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淨額)	<b>74</b>	203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b>74</b>	(574)
償還租賃負債	<b>(628)</b>	(605)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b>(37)</b>	(1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b>(665)</b>	(62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減少)淨額	<b>(1,728)</b>	(6,312)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11,883</b>	17,038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b>(403)</b>	(44)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即	<b>9,752</b>	10,682
銀行及現金結存	<b>9,752</b>	10,682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中微智碼(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九龍長沙灣永明街1號恆昌工廠大廈5樓B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

- (i) 生產及買賣高端泳裝及服裝產品；
- (ii) 電子商務及微點圖碼相關服務；及
- (iii) 借貸業務。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所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二五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式與編製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與其經營業務有關並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簡明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三個可報告分部如下：

- 泳裝及服裝 – 生產及買賣泳裝及服裝產品
- 電子商務及微點圖碼相關服務 – 電子商務及微點圖碼相關服務
- 借貸 – 借貸業務

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乃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由於各項業務要求不同之技術及營銷策略，因此分開獨立管理。

分部溢利或虧損並不包括其他收入、財務成本以及企業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分部資產並不包括商譽、會所債券及供一般行政使用之其他資產。分部負債並不包括供一般行政使用之其他負債。

	(未經審核)			
	泳裝及服裝 港幣千元	電子商務及 微點圖碼 相關服務 港幣千元	借貸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6,589	13,116	396	20,101
分部 (虧損) / 溢利	(2,047)	(21,528)	138	(23,437)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6,853	54,257	12,943	74,053
分部負債	28,360	52,035	–	80,395

	(未經審核)			
	泳裝及服裝 港幣千元	電子商務及 微點圖碼 相關服務 港幣千元	借貸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10,085	18,419	432	28,936
分部(虧損)／溢利	(18)	(675)	574	(119)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7,466	39,607	19,935	67,008
分部負債	<u>26,889</u>	<u>12,413</u>	<u>-</u>	<u>39,302</u>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分部溢利或虧損之對賬：		
可報告分部溢利或虧損總額	(23,437)	(119)
未分配金額		
其他收入	1	1
行政開支	(1,416)	(1,986)
財務成本	<u>-</u>	<u>-</u>
期內綜合虧損	<u>(24,852)</u>	<u>(2,104)</u>

分部資產之對賬：

可報告分部之資產總值  
 其他資產

綜合資產總值

分部負債之對賬：

可報告分部之負債總額  
 其他負債

綜合負債總額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港幣千元

74,053

4,223

78,276

80,395

1,400

81,795

53,251

4,308

57,559

33,330

2,493

35,823

5.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即對客戶之貨品銷售及來自借貸業務之利息收入)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的  
 合約收益：

銷售泳裝及服裝產品  
 分包費收入  
 銷售商品

6,352

237

13,116

10,085

-

18,419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來自客戶的合約收益

19,705

28,504

其他來源收益：

來自借貸業務之利息收入

396

432

20,101

28,936

6. 財務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租賃負債之利息	<b>37</b>	16

7. 所得稅開支

由於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於該等期間內毋須為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支出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並根據當地現行法規、詮釋及慣例計算。

8. 期內虧損

本集團之期內虧損已扣除／(計入) 下列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b>(74)</b>	(20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162</b>	277
使用權資產折舊	<b>452</b>	490
董事酬金	<b>810</b>	762
政府補助	<b>(91)</b>	(474)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溢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期內虧損約港幣24,437,000元(二零二四年：港幣2,096,000元)及於期內發行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809,850,832股(二零二四年：801,535,615股)計算。

**每股攤薄溢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行使本集團之尚未行使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將具有反攤薄作用。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行使本集團之尚未行使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及所有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將具有反攤薄作用。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派付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收購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二零二四年：港幣770,000元)。

12.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35,596	28,879
預付款、按金	18,867	1,059
其他應收賬款	79	79
	<b>54,542</b>	<b>30,017</b>

本集團與客戶間的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授予客戶之最高信貸期為最多180天。每位客戶均設最高信貸限額。新客戶通常須預先付款。本集團致力於維持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之嚴格控制。董事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按發票日期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港幣千元
即期至30天	2,573	2,508
31天至90天	4,948	2,697
91天至180天	4,022	5,718
超過180天	24,053	17,956
	<b>35,596</b>	<b>28,879</b>

13.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12,902	4,875
應付一名主要股東之賬款	100	100
合約負債	39,481	70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23,656	24,142
	<b>76,139</b>	<b>29,822</b>

應付一名主要股東之賬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支付期。

合約負債指於產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前根據相關銷售合約就銷售貨品向客戶收取的預付款項。

按收貨日期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港幣千元
即期至30天	3,458	870
31天至90天	4,843	3,294
91天至180天	3,902	-
超過180天	699	711
	<b>12,902</b>	<b>4,875</b>

14.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港幣千元
法定：		
7,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 普通股	700,000	700,000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5元之 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	300,000	300,000
312,5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6元之 B系列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	50,000	50,000
	<b>1,050,000</b>	<b>1,050,000</b>
已發行及繳足：		
819,535,615股(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810,535,615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 普通股	81,954	81,054
1,083,333,333股每股面值港幣0.15元之 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	162,500	162,500
135,159,768股(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50,926,643股)每股面值港幣0.16元之 B系列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	21,625	24,148
	<b>266,079</b>	<b>267,702</b>

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之變動概要如下：

附註	每股面值 港幣0.01元之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每股面值 港幣0.15元之 可換股無投票權 優先股數目 千股	每股面值 港幣0.16元之 B系列可換股 無投票權 優先股數目 千股	面值 港幣千元
<b>法定：</b>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00,000	2,000,000	312,500	1,050,000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1,535	1,083,333	166,694	269,325
兌換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為普通股 (a)	9,000	-	(15,767)	(1,623)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於二零二五年 七月一日	810,535	1,083,333	150,927	267,702
兌換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 為普通股 (b)	9,000	-	(15,767)	(1,62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9,535	1,083,333	135,160	266,079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由於15,766,875股每股面值港幣0.16元之B系列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獲轉換，9,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已獲發行。
- (b)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由於15,766,875股每股面值港幣0.16元之B系列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獲轉換，9,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已獲發行。

## 15. 季節因素

本集團泳衣及服裝產品之銷售受季節性波動影響，各曆年第一季度需求量最大。此乃由於夏天對泳衣及相關服裝產品的需求量大。

本集團其他業務並無受重大季節性波動影響。

**16.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無）。

**17. 未決訴訟**

(a)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九日，本集團若干前高級職員提出針對本公司之清盤呈請，就勞資審裁處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日對本公司與該等前高級職員間之遣散費及花紅糾紛作出之裁決／判令，向本公司索償支付約港幣594,000元。該筆未結清金額約港幣594,000元已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全數計入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中，而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未清繳，儘管該案件自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起已不再活躍。

(b)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四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利都織造廠有限公司（「利都」）收到來自利都前董事有關利都與該前董事間薪金及遣散費糾紛之總金額約為港幣913,000元之申索。本公司認為彼無權獲取所述金額，主要因為彼之僱傭被終止乃由其不當行為造成，及利都已支付予彼充足有餘之解僱補償。本公司亦已向高等法院對彼提出訴訟，包括彼違反對利都之授信責任及合約責任。本集團向彼提出損害賠償及／或溢利款額，乃有待評估。

**18.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無）。

**19.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薪資及薪金	810	762
退休福利計劃	9	9
	<b>819</b>	<b>771</b>

**20.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港幣24,437,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2,096,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加約1,065%。

本期間之毛利約為港幣2,978,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4,642,000元）。

於本期間，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總收益約為港幣20,101,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28,936,000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30.50%。總收益減少及毛利減少之詳情論述如下：

#### **生產及買賣高端泳裝及服裝產品（「泳裝及服裝分部」）**

本期間泳裝及服裝分部產生之收益約為港幣6,589,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10,085,000元）。本期間之毛利約為港幣2,283,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3,761,000元）。本期間之毛利率為34.65%（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37.29%）。收益減少乃由於季節性波動影響所致，原因為本年度出貨主要發生於曆年第一季度。

#### **電子商務及微點圖碼相關服務（「電子商務及微點圖碼相關服務分部」）**

本期間產生之收益約為港幣13,116,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18,419,000元）。本期間之毛利約為港幣299,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449,000元）。本期間之毛利率為2.28%（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2.44%）。毛利減少乃由於美元走強導致銷售定價疲軟所致。本集團於本期間已開展新微點圖碼相關服務業務。儘管該新業務於本期間尚未作出顯著貢獻，其發展態勢令人鼓舞及預期將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開始為本集團收益作出實質貢獻。

### 借貸業務(「借貸分部」)

本期間借貸分部產生之收益約為港幣396,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432,000元)。本期間之毛利約為港幣396,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432,000元)。本期間之毛利率為100%(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00%)。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 業務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於控制其業務成本架構方面繼續採取有效成本措施。此外，本集團將於以自然增長方式拓展其業務方面持極其審慎態度。本集團亦認為，尋求不同之收入來源，同時對本集團所營運之各業務分部之支援部門維持有效及具效率之開支架構，乃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

###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大部份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主要以港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故本集團承受之匯率風險有限。本集團之庫務政策乃於外匯風險對本集團構成重大潛在財務影響時方進行管理。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狀況，在有需要時會使用對沖工具(如有)管理外匯風險。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包括(a)819,535,615股(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810,535,615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b)1,083,333,333股(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083,333,333股)每股面值港幣0.15元之可換股優先股；及(c)135,159,768股(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50,926,643股)每股面值港幣0.16元之B系列可換股優先股。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41名(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88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分別按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之規例為全職僱員提供全面之薪酬組合及福利，其中包括醫療計劃、公積金或退休金。此外，本集團為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及顧問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向參與者提供獎勵以酬謝其為促進本集團利益作出之貢獻及不懈努力。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無)。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產抵押(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無)。

### 展望

我們預計，本集團之生產及買賣泳裝及服裝產品分部將保持穩定。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削減成本之措施並充分準備把握市場復甦帶來之商機。本公司致力維持此分部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本公司將繼續加深其與現有客戶之關係，並將尋求與包括中國內地客戶在內的新客戶的新商機。

就電子商務及微點圖碼相關服務分部而言，由於美元走強，二手手機的售價承受下行壓力，而購買成本仍然保持不變。對高品質手機的需求亦有所下降。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市場挑戰並保持此分部的健康運作。本集團已開展新微點圖碼業務及預期將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開始為本集團收益作出實質貢獻。

就放債業務而言，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及發展該業務及分配充足資源以滿足業務需求。

## 股份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八日，本公司終止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並採用新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該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其終止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二零二四年：無）。

本公司運營該計劃的目的乃激勵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服務供應商（「服務供應商」）對本集團作出貢獻，透過為彼等提供擁有本公司股權的機會，吸引、激勵並挽留有技能及經驗的人才，從而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張努力。董事會可酌情規定受限制股份單位根據該計劃可歸屬及可轉換前須持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期或須達到之業績目標（如有），此將使董事會於每次授予的特定情況下更靈活地制定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條款及條件，以實現該計劃的目的。

該計劃項下的計劃授權限額（「計劃授權限額」）限制就該計劃項下的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以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項下的所有購股權及／或獎勵可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即股東通過決議案採納該計劃的股東大會日期（「採納日期」））或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的相關日期（「更新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該計劃項下的計劃授權限額內的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指就該計劃項下的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以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項下的所有購股權及／或獎勵向服務供應商可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或任何適用更新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於任何12個月期限內，授予該計劃的每位合資格參與者的股份數目上限為於有關授予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任何超出此限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進一步獎勵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根據該計劃的條款，董事會或主席（視情況而定）有權於該計劃的期限內隨時按其絕對酌情決定，向任何參與者作出授予。將可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金額可由董事會或主席（視情況而定）唯一及絕對酌情決定，並可因經選定參與者而異。

承授人於支付合共港幣1元的名義代價後，可於要約日期起28天內接納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要約。受限制股份單位應於規定的歸屬期結束時歸屬其承授人，倘承授人為服務供應商，歸屬期不得少於12個月。

## 權益披露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在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數目	權益類型	佔已發行股本概 約百分比(%) (附註1)
中科微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47,080,000 (附註2)	公司	5.74%
金豐信託有限公司	47,080,000 (附註2)	公司	5.74%
張衛宏	47,080,000 (附註2)	實益	5.74%

附註：

1. 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819,535,615股已發行股份之基準計算。
2. 該等股份由金豐信託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為張衛宏先生全資擁有之中科微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設立之全權信託。中科微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張衛宏先生因此被視為擁有由金豐信託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之權益。

### 主要股東於證券之權益

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或公司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被視為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

#### (i) 於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數目	權益類型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劉智遠先生(「劉先生」)	149,874,199 (附註2)	個人及公司	18.29%
JL Investments Capital Limited	141,674,199	實益	17.29%
Big Good Management Limited (「Big Good」)	135,053,384	實益	16.48%
馬凱卓先生(「馬先生」)	135,053,384 (附註3)	公司	16.48%
Wide Select Investments Limited (「Wide Select」)	126,642,000	實益	15.45%
李儼先生(「李先生」)	126,642,000 (附註4)	公司	15.45%
中微智碼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47,080,000 (附註5)	公司	5.74%
金豐信託有限公司	47,080,000 (附註5)	公司	5.74%
張衛宏	47,080,000 (附註5)	實益	5.74%

附註：

1. 見第23頁附註1。
2. 該等股份由劉先生個人持有8,200,000股及由JL Investments Capital Limited (「JL Investments」) 持有141,674,199股，而該公司由劉先生全資擁有。劉先生被視為擁有由JL Investments所持股份之權益。
3. Big Good由馬先生全資擁有，故馬先生被視為擁有由Big Good所持之相關股份之權益。
4. Wide Select由李先生全資擁有，故李先生被視為擁有由Wide Select所持之相關股份之權益。
5. 見第23頁附註2。

(ii) 於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數目	權益類型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Rich Power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Rich Power」)	219,435,166 (附註3及4)	實益	29.62%
童毓鈞先生 (「童先生」)	219,435,166 (附註2)	公司	29.62%

附註：

1. 見第23頁附註1。
2. 該等股份由Rich Power持有，該公司由童先生全資擁有。童先生因此被視為擁有由Rich Power所持股份之權益。
3. Rich Power為1,063,333,333股每股面值港幣0.15元之無投票權惟可轉換為普通股之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之持有人。根據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之條款，尚未行使之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之轉換價已因供股而由每股港幣1.20元調整至每股港幣1.121元。上述調整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即記錄日期翌日）生效。
4. Rich Power亦為135,159,768股每股面值港幣0.16元之無投票權惟可轉換為普通股之B系列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之持有人。根據B系列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之條款，尚未行使之B系列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之轉換價已因供股而由每股港幣0.30元調整至每股港幣0.2803元。上述調整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即記錄日期翌日）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或有關股本之購股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本期間概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股份。

## 競爭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主要股東及管理層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競爭或可能有競爭之業務或權益，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按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釐定其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i)審閱年報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以及就此向董事提供意見及建議；及(ii)審閱並監督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致力為本公司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該守則之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規定交易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全體董事已遵守規定交易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之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就很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刊發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採納相同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並不知悉有相關僱員違反行為守則之事件。

承董事會命  
中微智碼(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衛宏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